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0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提名庄浩女士、张和平先生、庄澍先生和陆它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薛永恒先生、邓以海先生、张国清先生和蔡庆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其中，张国清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中，除邓以海先生外，其他3名独立董事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邓以海先生已书面承诺积极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4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包含非独立董事4名、职工代表董事（非执行董事）1名和独立董事4名（董事简历附后）。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

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比例不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且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3家。

二、部分董事离任情况

1、结合公司未来战略规划与业务发展需求等因素，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王亚朋先生在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其将专注全面负责公司核心业务板块之一的跨境社交电商业务，并担任多家子公司董事、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亚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8,999,900股，占公司A股总股本比例的2.35%。

王亚朋先生未来的工作重心将聚焦带领公司跨境社交电商业务的深化改革与创新，结合受让跨境社交电商子公司30%的股权，全力推动业务规模扩张与业绩提升，为公司创造更大的经济利益和投资价值：

1) 进一步优化组织架构，深化公司合伙人计划的落地执行，通过完善“业绩激励+长期分红”的双重激励机制，吸引更多行业优秀人才加入，打造兼具专业能力、战斗力与凝聚力的核心团队；

2) 加大自有品牌矩阵建设，继续新增打造覆盖不同产品细分品类的自有品牌，通过整合国内供应链资源、强化海外市场本地化运营，逐步扩大销售市场份额，促进公司品牌战略目标的实现；

3) 继续推动AI前沿技术在跨境社交电商业务全链路的深度渗透，持续优化智能选品、营销设计、供应链管控、客户服务等系统应用，通过技术创新驱动运营管理效率与市场竞争力的全面提升。

为建立与公司共同长远发展的共识，未来公司将通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充分激发核心团队的积极性与创造力，实现核心人才利益与公司长期价值的深度绑定，全力促进公司战略部署的稳步推进，确保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

2、由于任期届满，廖生兴先生不再公司担任董事职务，杨晨晖先生、韩建书先生和吴永蒨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上述离职人员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廖生兴先生、杨晨晖先生、韩建书先生和吴永蒨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三、其他说明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产生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

附：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庄浩，女，汉族，1969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现为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厦门市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厦门海晟融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吉客拓创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厦门吉喵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吉喵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AJ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庄浩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69,623,082 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张和平先生为夫妻关系，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庄澍先生为姐弟关系。

庄浩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能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任职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2、张和平，男，汉族，196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现为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厦门吉宏包装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宁夏吉宏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执行

董事、廊坊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滦州吉宏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长、济南吉联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黄冈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陕西吉宏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孝感市吉联食品包装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厦门二零六零碳减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和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6,236,125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董事长、总经理庄浩女士为夫妻关系。

张和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能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任职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3、庄澍，男，回族，197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为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呼和浩特市吉宏印刷包装有限公司监事、宁夏吉宏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滦州吉宏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陕西吉宏包装有限公司监事、厦门二零六零碳减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庄澍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34,671,025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庄浩女士为姐弟关系。

庄澍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能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任职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4、陆它山，男，汉族，1998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21 年 3 月毕业于立命馆大学，土木工程专业，本科学历。曾于苹果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宁波金砖贸易有限公司任职，现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香港吉宏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香港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厦门海晟融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AJ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AJT Printing and Packing FZ-LLC 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陆它山先生基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568,75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董事长、总经理庄浩女士，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张和平先生，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庄澍先生系一致行动人。

陆它山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能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任职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5、白雪婷，女，汉族，197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泉州农业工程学校，2003年12月起至今历任公司业务部主管、营销管理部经理，现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思塔克纸业（上海）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白雪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白雪婷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能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任职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6、薛永恒，男，汉族，196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留权，1982年6月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电机工程专业，1992年10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薛永恒先生于1984年加入香港特区政府，历任机电工程署副署长/署长、机电工程营运基金总经理、创新科技局局长等职务，并曾担任香港设施管理学会会长、香港工程师学会生物医学部主席、香港工程师学会核子科学部荣誉秘书。薛永恒先生荣获2022年香港特区政府颁授金紫荆星章，表扬他对社会的杰出贡献，并获委任为太平绅士。

薛永恒先生现为公司独立董事，香港工程师学会秘书长，香港浸会大学校长、资深顾问、名誉教授，香港理工大学实务教授，皇庭智家控股有限公司（01575.HK）独立非执行董事，晋景新能控股有限公司（01783.HK）独立非执行董事，位元堂药业控股有限公司（00897.HK）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建筑兴业集团有限公司（00830.HK）独立非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薛永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薛永恒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能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

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任职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7、邓以海先生，男，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香港永久居留权，于2011年10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学文学士学位，并已完成法国欧洲工商管理学院(INSEAD(Institut Européen d' Administration des Affaires))高级管理课程，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行政学院高级管理课程。

邓以海先生于1985年加入香港入境事务处，于1987年加入香港海关，于2017年7月出任香港海关关长，于2021年10月退休。邓以海先生于2022年10月获委任为太平绅士，于1997年获授香港海关关长嘉许状，于2005年获颁香港海关长期服务奖章，于2012年及2017年分别获颁第一及第二加叙勋扣，于2014年获颁香港海关荣誉奖章，于2019年获颁香港海关卓越奖章，于2021年获颁银紫荆星章。

邓以海先生现为香港医院管理局公众投诉委员会成员，物流及供应链多元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香港都会大学咨议会成员，阜博集团有限公司（03738.HK）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副主席，华润建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01313.HK）独立非执行董事，珠江船务企业（股份）有限公司（00560.HK）独立非执行董事，百本医护控股有限公司（02293.HK）独立非执行董事，京东物流股份有限公司(02618.HK)独立非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邓以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邓以海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能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任职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8、张国清，男，汉族，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思客琦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龙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永兴东润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为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主任、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603861.SH）独立董事，亚洲硅业（青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国清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

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国清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能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任职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9、蔡庆辉，男，汉族，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9年5月毕业于厦门大学，国际法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金鸿顺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龙舟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为厦门大学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925.SZ）独立董事，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828.SH）独立董事，福建信实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中国财税法学研究会理事，福建省法学会财税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厦门市国际税收研究会理事，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蔡庆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蔡庆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能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任职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